福建省云霄第一中学新校区迁建项目

白蚁防治需求书

项目建设单位:云霄县教育局。

项目地址:云霄县泰基公馆西侧、向东渠东侧。

主要内容: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91054.15㎡(136.58亩)，总建筑面积99851.19㎡,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7035.54㎡，地下建筑面积 12815.65 ㎡，主要建设教学楼、办公综合楼、实验楼、文体中心、学生宿舍楼、食堂、门卫等服务用房;建设景观连廊、主席台、便利店、设备用房;配套绿化、道路、给排水、供配电管网等基础设施。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夜景工程、电梯工程及室外配套相关工程等。

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 负责制定白蚁预防施工方案，并报采购人、监理单位和主管部门审核（如需）。
2. 严格按施工方案和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做好质量检查记录，在十五年包治期内，如发生蚁害，由中选单位无偿灭治。
3. 根据现场实际工程进度及时进行白蚁防治施工，如改动施工时间必须提前一天通知采购人并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否则需赔偿因影响建筑施工进度而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4. 必须接受采购人、采购人委托的监理单位对白蚁防治施工质量的监督。
5. 该项目竣工验收且中选单位在项目中的白蚁防治施工经验收合格的，中选单位应制备白蚁防治施工方案、竣工资料及“房屋白蚁预防验收合格证明”各一式伍份，提交采购人肆份、中选单位留档壹份以备查验。
6. 在合同期内负责组织采购人(或物业代表)进行回访复查工作。
7. 如采购人室内装修的部位需要做白蚁防治项目，应包含在此防治范围内，服务费用不再另行计算。

白蚁防治服务费参照《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新建房屋白蚁防治收费标准问题的批复》（闽价费[2014]153号）标准的4.5折计取。本次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该费用包含20%保治基金(合同价款含增值专用发票税率为6%的税额，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以不含税价为依据重新计算）。